

股票代码：002255

股票简称：海陆重工

编号：2011-033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3、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11月21日（星期一）
- 4、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1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1月20日下午15:00至2009年11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6、会议出席的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3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9,004,17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6%，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5,200,506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803,669股。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席本次会议，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本次现场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委派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年）（草案）修正案》的议案。

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股票数量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3、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4、股票期权的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禁售期。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5、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确定依据。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6、股票期权的授予及行权条件。

同意票 48,925,6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84%，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25,169 股；反对票 51,3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1%，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51,3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8、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9、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10、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

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11、会计处理及业绩影响。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1 年）相关事项》的议案。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派息等事项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7、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行权及未行权期权的注销。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8、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参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

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10、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三、审议并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正版）》的议案。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同意票 48,956,575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其中现场投票 45,200,506 股，网络投票 3,756,069 股；反对票 20,4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4%，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0,400 股；弃权票 2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06%，其中现场投票 0 股，网络投票 27,20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派出的李辰、陈一宏律师对大会的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的合法有效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 1、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22 日